

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6月27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2年7月5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超女士主持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对本次监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以专利权质押担保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以名下有权处分的三项专利质押给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额度的综合授信，同时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本次申请授信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无形资产的使用效率，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求。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7月6日